大庆真相

第 353 期　　2015 年 12 月 17 日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标题不可空白），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欧洲政要声援法轮功 要求法办江泽民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世界人权日之际，来自德国等国家的不同党派的欧洲政要手举“法办江泽民！”的横幅，共同要求中国当局按照中国国内法律以及国际刑事法的规定，法办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他们强烈谴责自一九九九年以来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系统性迫害。

图：德国联邦议会议员马丁• 帕策尔特手举“法办江泽民!”的横幅

“追究反人类罪行”

来自德国总理默克尔所在的执政党派基民盟的德国联邦议会人权委员会议员马丁• 帕策尔特先生以《追究反人类罪行》为标题在他个人的每星期发表一次的时事通讯中要求追究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元凶江泽民的刑事责任，支持法轮功学员发起的刑事控告江泽民的诉江潮。“作为一位人权方面的政治家，我通过参与一个国际性的签名活动（此处指的是刑事举报江泽民）声援一个对江泽民发起的人权诉讼。”帕策尔特议员接着写道，“一九九九年，时任（一九八九年－二零零二年）中共中央总书记的江泽民通过取缔静坐修行功法法轮功发动了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还强行摘取他们的人体器官。

针对江泽民集团对法轮功学员犯下的酷刑罪、群体灭绝罪和反人类罪，帕策尔特议员还特别指出，“如果中国（政府）不愿意或者没有能力严厉追究江泽民所犯下的反人类罪行，那就只能通过海牙国际刑事法庭追究江泽民的国际刑事责任。”

此外，来自欧洲议会人权委员会的资深成员克里斯蒂安•旦•培瑞达先生尤其佩服在中国大陆刑事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的法轮功学员的巨大勇气。了解到中共强摘法轮功学员人体器官的行径仍在进行时，培瑞达先生希望通过自己手举“法办江泽民！”的横幅，强烈谴责中共十六年来对法轮功学员犯下的这一反人类罪行，希望能够以此引起国际社会的更多关注。

一百零四名警察排队做“三退”

二零一五年十月末的一天下午，东北某地的一名大法弟子在打真相电话救人时，一通电话历时一小时四十九分钟，先后给四川某地的一百零四名警察做了“三退”，其中九十八人是党员。详细过程如下：

大法弟子的一个电话打过去，接电话的是一个声音很浑厚的男子。大法弟子告诉他要给他保个平安，并告诉他已经有二亿多人都三退保平安了，问他：“入过团吗？”他说入过。“戴过红领巾吗？”他说：“戴过、戴过，我还入过党呢！你赶紧给我都退了吧，我早就想退，不知道上哪退，这回太好了！”大法弟子说：“那我就给你退了吧！”

他说：“要得！要得！”大法弟子问了他的姓氏，给他起了化名做三退。这位警察没有挂电话，而是紧接着说：“我们都是警察，我身边还有这么多人，怎么办呢？他们都还没退呢，你也给他们退了吧！”

大法弟子说：“好吧！请他们都报上名来，声明退出的是什么组织。一个一个来。”于是这些警察就轮番向大法弟子报出姓名，退完一个，大法弟子喊：下一个、下一个……大法弟子给他们每个人分别起了化名。于是一个有名有姓共一百零四人的三退名单就这样诞生了！◇

破绽百出的骗局

美国《华盛顿邮报》的记者在自焚事件发生之后，曾到河南开封调查，刘春玲的邻居们说从没见过刘春玲练过法轮功。而她的女儿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几天后就能带着插管、声音清亮地接受采访、唱歌，完全违反医学常识。如：所谓的自焚男子王进东，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在火焰中竟然不变形不破损（下图所示），等等。

红墙摇摇坠，莫站危墙边。退党、退团、退队（三退）顺天意，神佑得平安。心铭大法好，步入新纪元。

大庆让胡路区法院对程金芝、李俊英第三次庭审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法院对法轮功学员程金芝、李俊英再次非法庭审。

早在二零一五年三月，只因为信仰法轮功做好人，让胡路区法院曾对法轮功学员程金芝、李俊英分别冤判七年半和七年。五月八日，程金芝、李俊英向大庆市中级法院提起上诉；七月下旬，中级法院以“部分事实不清、证据不充分”驳回让区法院的一审判决。

谁知让区检察院不但不纠正其错误，反而肆意构陷，对程金芝、李俊英编造、滥加所谓的罪证数量，致使让区法院不但不放人，反而于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再次对程金芝、李俊英非法庭审。

十一月十六日，当程金芝出现在法庭时，亲友们顿时惊呆了：仅仅在一年的时间里，昔日里神采奕奕的程金芝，因为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而变

得面容憔悴、头发花白，并且行走都有些蹒跚了。这令亲友们很痛心，于是有人鼓掌表示跟她打招呼，表达对她的关切。审判员施宏滨因旁听席有掌声而大声宣布休庭，并叫法警驱逐当事人亲友和一百多个旁听者。非法庭审就这样休庭了。

十一月三十日中午十二点半，让胡路区法院再次对程金芝、李俊英非法庭审。这次庭审虽然还在大法庭里，可是所有的旁听者都被撵出法庭。能容纳近百人的旁听席上，只留了两位当事人的七个家属和亲友。

刚一开庭，审判员施宏滨就接连讯问程金芝几个问题。程金芝未回答，一再追问施宏滨：我的律师呢？施说，你的律师没来。程金芝说：我请了两位律师，一个都没到场，因此我不接受庭审。

对于检方指控的罪名，程金芝予以否定。

在非法庭审的最后，程金芝自我陈述说：信仰法轮功是受《宪法》保护的，公民有信仰和言论自由。而且公安部公布的十四种邪教中，根本就没有法轮功。并且说：我不承认你们给我定的罪，我要上告。

李俊英在自我陈述中说自己无罪，并讲述了学大法使自己身心受益的事。李俊英的辩护律师从法律角度的五个方面为她做了无罪辩护。

大庆让区法院同意对法轮功学员程金芝、李俊英再次非法重新开庭，时间为 12 月 21 日。◇

大庆林甸公安局绑架十一名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2015 年 10 月 22 日下午，大庆林甸公安局非法绑架十一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有：路朝波（女，实验小学教师）、冷秀霞（女）、王坤（女）、王凤臣（男）、艾教杰（男）（是林甸一中四名教师）、薛立威、郑耀苹（是林甸二中教师）、王刚（男）、王玉茹（女）、王玉梅（女）、姜洪杰（男）。23 日上午，冷秀霞因工作需要被单位领导保释回单位，同事们见后，说：“这么好的人给抓去干什么呀？”

警察张中帅因法轮功学员王刚不在有诽谤大法的审讯书上签字，把王刚拽到厕所里抽嘴巴。

由于这次是按公安部发的二十四位诉江名单抓人，黑龙江省大庆局规定必须完成半数以上，林甸县没有完成任务受到批评。在 10 月 27 日上午把在市场卖酸菜的诉江法轮功学员杨春梅绑架去做材料，做完材料后放回。

11 月 19 日，610 主任张秉涛，林甸县纪检委和林甸县教委三家在一起开会，张秉涛和纪检委要求处分这次被绑架的林甸一中法轮功学员（冷秀霞、王坤、王凤臣、艾教杰），林甸二中法轮功学员（薛立威、郑耀苹）和林甸职教法轮功学员（姜洪杰）。张秉涛上蹿下跳说：就不能让他们教课，让他们远离课堂，越远越好，最好弄门卫去，省得和学生讲这讲那的。◇

在泰来监狱被迫害的大庆市泰康（杜蒙）县法轮功学员刘福斌被关小号

【明慧网】12 月 12 日，得到消息，在泰来监狱被迫害的大庆市泰康（杜蒙）县法轮功学员刘福斌因被搜到身上带有 MP4 被关小号，今天已近七天，戴着相连的手铐脚镣，身上穿着短裤，刘福斌绝食抗议，今天是第二次灌食。刘福斌声称被虐待要家人给请律师。刘福斌被关押在泰来监狱十四大队二监区。黑龙江省泰来监狱（邮编：162401）监狱长：0452-8229203◇

无言的法官

许多大陆律师在法庭上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时指出：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信仰法轮功合法，传播法轮功真相合法。迫害法轮功才是违背宪法的行为。

一位法官私下询问律师：“国家不让练法轮功呀？”律师答：“不是国家不让练，国法让练，是那几个人不让练，‘上边’更多的人不反对练。”

法官问：“法律是为政治服务的，外国也一样啊？”

律师答：“法律是为合法政治服务的，不是为非法政治服务的。非法政治不能支持，支持者最终要承担后果的。例如纳粹战犯、文革，支持者最后都丢掉了性命。”

法官无言。

律师说：“迫害得多，偿还的也大，这个运动就是先整他，后整你，都是受害者。解脱（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就是解脱你自己，你不害法轮功学员，你也平安。可惜好多人眼光太浅，看不到这一点。”◇